

证券代码：300496

证券简称：中科创达

公告编号：2020-076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0年8月31日下午14:00在北京市海淀区清华东路9号院3号楼创达大厦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赵鸿飞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的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20名，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172,302,84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7174%，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的股东共14名，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8,877,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0978%。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独立董事于2020年8月14日刊登了《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报告书》，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的起止时间为自2020年8月26日至2020年8月28日，由征集人针对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审议的以下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

投票权：议案一《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议案二《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议案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截至 2020 年 8 月 28 日，独立董事许亮共征集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0 股。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与会股东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67,902,466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461%；反对 4,400,37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53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39,088,29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8816%；反对4,400,37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118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67,902,466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461%；反对 4,400,37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53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39,088,29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8816%；反对4,400,37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118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0%。

3.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67,902,466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461%；反对 4,400,37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53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39,088,29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8816%；反对4,400,37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118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67,880,57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334%；反对 4,422,27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666%；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39,066,4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8312%；反对4,422,27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168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南京旭锐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并为其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72,302,84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

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43,488,67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董事及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72,083,32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26%;反对 219,51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7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43,269,1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52%;反对219,5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04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7. 逐项审议《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7.01 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 172,146,22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091%;反对 77,71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51%;弃权 78,9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58%。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43,332,0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399%;反对77,7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87%;弃权78,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14%。

7.02 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 172,146,22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091%;反对 77,71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51%;弃权 78,9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58%。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43,332,0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399%；反对77,7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87%；弃权78,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14%。

7.03 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172,146,22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091%；反对 77,71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51%；弃权 78,9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58%。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43,332,0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399%；反对77,7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87%；弃权78,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14%。

7.04 审议通过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172,146,22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091%；反对 77,71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51%；弃权 78,9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58%。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43,332,0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399%；反对77,7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87%；弃权78,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14%。

7.05 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172,146,22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091%；反对 77,71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51%；弃权 78,9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58%。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43,332,0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399%；反对77,7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87%；弃权78,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14%。

8. 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72,302,84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43,488,67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9.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72,146,22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091%；反对 77,71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51%；弃权 78,9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58%。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43,332,0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399%；反对77,7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87%；弃权78,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14%。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规则》《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出席

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规则》《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法律意见书。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31日